

证券代码：872929

证券简称：博本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博本智能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博本智能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博本智能”）由于未能在2019年6月28日前按照规定时间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终止挂牌后，公司股票的登记、转让、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博本智能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同时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志远先生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并处罚的事项。近日，公司收到《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》（（2019）沪0115刑初5396号），关于博本智能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志远的判决结果为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一百七十六条、第三十条、第三十一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二十六条、第二十七条、第六十五条、第六十

七条第一款、第三款、第五十二条、第五十三条、第六十四条之规定，判决如下：

一、被告单位博本智能科技(深圳)股份有限公司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，罚金人民币一千万元。

二、被告人张志远犯(单位)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，判处有期徒刑七年，罚金人民币四十万元。(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。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的，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。即自2019年2月20日起至2026年2月19日止。罚金款自判决生效后一个月内缴纳。)

公司已指定高攀、张华负责应对投资者诉求，做好投资者的解释沟通工作，联系方式如下：

挂牌公司联系人 1：高攀

电话：13923717821

邮箱：2905890292@qq.com

挂牌公司联系人 2：张华

电话：13602569771

邮箱：1594789335@qq.com

主办券商联系人：孙鹏

联系电话：13671030775

邮箱：sunpeng@kysec.cn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本智能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9日